

中国区域科创评价报告2024发布

6省市综合科创水平领先全国

科技成果评估规范国家标准发布

本报讯(记者 李洋)9月9日,《科技成果评估规范》国家标准在2024浦江创新论坛发布。

《科技成果评估规范》由国家标准化委员会于2021年12月批准立项,科技部科技评估中心负责研制。目前,该国标已完成制修订并通过国标委技术审查。

《科技成果评估规范》国标主要针对自然科学与技术领域科技成果评估活动,构建出“五元价值”为主体、“转化推广潜力”为补充的科技成果评估指标框架。一级评估指标分别是:科学价值、技术价值、经济价值、社会价值和文化价值以及转化推广潜力。

《科技成果评估规范》国标注重实际评估应用,提出分类评估原则,要求根据被评

估成果类型选定相应的评估维度,并根据评估目的差异调整评估内容侧重点。除了科技成果评估的指标体系、原则外,《科技成果评估规范》国标还列出详实的评估方法、标准化评估流程等。

科技成果评估是科技创新发展的重要环节,科学合理、标准规范的科技成果评估在激发科技创新活力、动力和潜力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。在科技成果转化过程中,对成果的准确识别和价值判断是当前的重点和难点之一,成果评估正是打通这一成果转化困境的“金钥匙”。

该国标将与《技术经理人能力评价规范》团标相辅相成,促进和保障科技成果评估的规范、有序和专业化发展,推动我国科技成果转化转移蓬勃发展。

2023年高校院所成果转化合同额超2000亿

本报讯(孙立彬 记者 李洋)9月9日,《中国科技成果转化年度报告2023(高等院校与科研院所篇)》《中国科技成果转化年度报告2024(高等院校与科研院所篇)》在2024浦江创新论坛发布。《报告》显示,高校院所科技成果转化金额总体呈现上升趋势,以转让、许可、作价投资和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6种方式转化科技成果的合同总金额,由2019年的1085.9亿元增长到2023年的2054.4亿元。

科技成果转化总体活跃,转化金额和项数不断增长。高校院所科技成果转化当年到账金额由2020年的811.7亿元增长到2023年的1352.7亿元。高校院所实施的转化项目数量也较快增长,以6种方式转化科技成果的合同总项数由2019年的43.3万项增长到2023年的64万项。

技术转移机构和人才建设工作不断推进。截至2023年年底,1038家高校院所成立适合自身特点的技术转移机构,高校院所专职从事科技成果转化人员为1.79万名。

高校院所与企业产学研合作逐步深

化。截至2023年年底,高校院所与企业共建研发机构、转移机构和转化服务平台数量达1.96万家。

科技成果转化支撑明显,重点领域持续发力。高校院所以转让、许可和作价投资方式转化的科技成果,主要集中在制造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、农林牧渔业领域。从转化区域看,约60%科技成果通过转让、许可和作价投资方式实现当地转化,为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》《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〉若干规定》要求,由国家设立的研究开发机构、高等院校应当报告年度科技成果转化情况。2017年以来,科技部、财政部积极建立和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年度报告制度。在科技部和财政部的指导下,中国科技评估与成果管理研究会、科技部科技评估中心联合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自2018年起每年持续发布《中国科技成果转化年度报告(高等院校与科研院所篇)》。

本报讯(记者 张伟)9月8日,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在2024浦江创新论坛发布《中国区域科技创新评价报告2024》。《报告》显示,我国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得分为78.43分,比上年提高1.30分,科技活动投入和产出指数显著提高,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持续提升。北京、上海、广东、江苏、天津和浙江6省市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高于全国平均水平(78.43分)。其中,北京、上海、广东科技创新水平指数分别为89.45分、89.20分、86.05分,分列前三位。

《报告》从科技创新环境、科技活动投入、科技活动产出、高新技术产业化和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等5个方面,选取12个二级指标和44个三级指标,对全国31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(不包括港澳台)综合科技创新水平进行评价,并对各地区科技创新发展态势进行分析研究,为国家和地方科技管理决策提供参考依据。

《报告》将全国31个地区划分为3个梯队,分别为创新领先地区、中等创新地区和创新追赶地区。创新领先地区为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地区,2024年包括北京、上海、广东、江苏、天津和浙江6省市。中等创新地区的指数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但高于50分,包括重庆、湖北、安徽、陕西、四川、山东、湖南、福建、辽宁、江西、河南、吉林、河北、黑龙江、宁夏、广西、甘肃、贵州和海南19个地区。创新追赶地区则为指数低于50分的地区,包括山西、云南、内蒙古、青海、新疆和西藏6个地区,较2012年减少了12个地区。

京津冀交出的成绩单有目共睹。北京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提高至全国第一位,天津排在第五位,河北上升至第十九位。10年来,京津冀协同创新不断



(资料来源:《中国区域科技创新评价报告2024》;制图:沙欣)

向纵深推进,中关村企业在京津冀两地设立分支机构超1万家,北京企业对京津冀两地企业投资4.9万次,投资总额2.3万亿元。曹妃甸协同发展示范区实施亿元以上京津项目270个,总投资额2037亿元。

与此同时,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再提速。上海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排在全国第二位,江苏上升至全国第四位,浙江和安徽保持在全国第六位和第九位。长三角有研究与试验发展(R&D)活动的企业数量、地方财政科技支出、企业技术获取和技术改造经费支出等13项指标占全国比重均超过30%,技术国际收入约占全国50%。

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成效明显。广东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达86.05分,

位居全国第三位。其中,科技活动投入指数和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指数保持全国首位。粤港澳大湾区高技术产业营业收入占全国比重25.2%,占工业营业收入比重排名第一,万人移动互联网用户数量排名第三,信息传输、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位居第四。

长江经济带创新效能进一步显现。长江经济带沿线区域共建成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10个,沿线11个省市科技创新水平不断提升。比如,湖北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排名第八位,重庆、四川综合排名分别为第七位和第十一位。

黄河流域省区科技创新发展条件持续改善。随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,黄河流域9省区不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,加

快新旧动能转换,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and 资源型产业转型。其中,陕西综合排名第十位,科技人力资源上升3位;山东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排名第十二位,R&D经费支出规模居全国第五位;甘肃综合排名第二十三位,科研物质条件和高新技术产业化水平排名均比上年上升5位。

《报告》指出,现阶段我国基本形成以东部、中部、西部、东北四大板块为基础,以京津冀协同发展、长江经济带发展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、长三角一体化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为引领,以北京、上海、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创中心和成渝、武汉、西安区域科创中心为高地的区域创新格局。

襄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

发展高科技 实现产业化 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

一大支柱 / 六大集群 / 一园三区 / 绿色高新

